

汾阳市禹门河上游(郝家庄-田村段)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SQ141182202403260200)

招标项目所在地区: 山西省 吕梁市 汾阳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汾阳市禹门河上游(郝家庄-田村段)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(招标项目编号: SQ141182202403260200)已由汾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汾审管投资发(2023)15号文件批复立项,资金来源为汾阳市财政资金,招标人为汾阳市水务局,必需的勘察设计基础资料已收集完成,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: 该项目全长 13.64km, 防洪标准 10 年一遇。主要建设内容为滩槽整治、浆砌石提防、格宾石笼提防等工程;

服务期限: 60 日历天;

招标内容与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001 第一标段, 该标段(包)内容:

本项目汾阳市禹门河上游(郝家庄-田村段)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的工程勘察、初步设计、招标设计、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的技术服务(含概算及预算文件编制)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. 投标人需具备要求

(1)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(岩土工程、工程测量)乙级及以上资质;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;

(2)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, 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,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。

2. 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3.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“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”网站列入不良行为名单。

4. 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(黑名单)

5. 投标人、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;

6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 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, 否则投标无效;

7.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获取时间: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4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。

4.2 获取方法: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山西省吕梁市)免费下载招标文件(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)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截止时间: 2024 年 04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。

5.2 递交方法: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, 登录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山西省吕梁市)”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。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,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。

5.3 递交地址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6.1 开标时间：2024年04月17日10时00分。

6.2 开标方式：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网上开标。

七、其他公告内容

7.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《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》上发布。

7.2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，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→远程开标大厅，投标人进行解密、确认报价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市水务局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汾阳市水务局

地 址：汾阳市永和西大街9号

联 系 人：郭主任

电 话：13994807130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西华安泰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太原市万柏林区绿地外滩中心A座2713室

联 系 人：刘先生

电 话：1573516878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：刘庆厚（签名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签章）

